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公告

当事人：王能计（系广州市荔湾区海运汽车维修部的经营者）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海北裕海路8号

我局于2019年11月21日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穗荔环法罚〔2019〕17号），当事人今未履行行政处罚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规定，依法向当事人发出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规定，公告送达《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穗荔环法催告〔2020〕24号）。限当事人在催告书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局（地址：广州市荔湾区中山八路石路基59号，联系电话：020-81940156）领取该催告书，逾期未领取的，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催告书，当事人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或送达之日起七日内，有权进行陈述申辩。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本局将依法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附件：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穗荔环法催告〔2020〕24号）



廣東省立圖書館

社會科學部社會學系

本系為適應社會學之需要，特設社會學系，其宗旨在研究社會之結構與功能，以及社會變遷之原因與過程。本系之課程設計，以社會學之基本理論與方法為核心，並輔以社會學之應用與政策研究。本系之教學，強調理論與實踐之結合，並注重學生之批判性思考與獨立研究能力之培養。本系之研究，則以社會學之基本理論與方法為基礎，並注重社會學之應用與政策研究。本系之師資，由社會學之專家學者組成，並聘請具有豐富教學與研究經驗之教授擔任。本系之設備，包括社會學之圖書資料、教學設備及研究設備等。本系之經費，由廣東省立圖書館撥付。本系之成立，將有助於社會學之研究與教學，並為社會學之發展做出貢獻。

廣東省立圖書館社會學系
（地址：廣東省立圖書館）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穗荔环法催告〔2020〕24号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

当事人：王能计（系广州市荔湾区海运汽车维修部的经营者）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40101MA59PX1318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海北裕海路8号

我局于2019年11月21日对你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穗荔环法罚〔2019〕17号），你在法定期限内未提出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又拒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第五十四条规定，现我局依法向你单位催告，请你单位在收到本催告通知书次日起的10日内履行如下义务：

- 1、缴纳罚款3万元；
- 2、缴纳加处罚款3万元。

合计罚款共6万元。

若逾期仍未履行上述义务的，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五十四条之规定，我局将依法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缴交罚款请到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荔湾区分局法规与监管科开具缴款通知单，到各非税收入代收

银行缴纳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你收到催告书后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请你在收到本催告通知书次日起的三日内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联系人：黎嘉蕙

电话：020-81247405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中山八路石路基59号